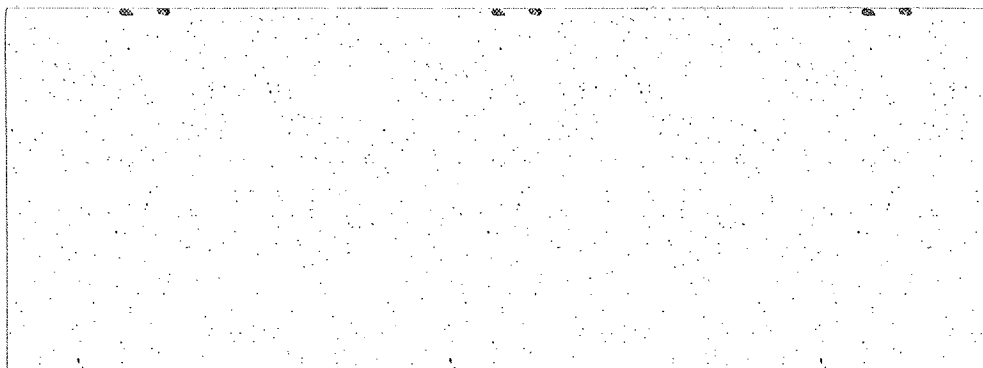


Building a better
working world

关于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的
专项审核报告

2016年7月28日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目 录

	页 次
一、 专项审核报告	1
二、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的报告	2 - 4

专项审核报告

安永华明(2016)专字第60468585_B02号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贸物流”）截至 2016 年 7 月 28 日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情况的报告（以下简称“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情况报告”）。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字[2013]13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 修订)》编制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情况报告，并保证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华贸物流董事会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情况报告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以获取有关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情况报告金额和披露的证据。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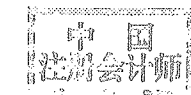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情况报告与华贸物流截至 2016 年 7 月 28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实际支出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相符。

本报告仅供华贸物流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蒋伟民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永福

2016年7月28日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情况的报告

截至2016年7月28日止

人民币元

一、 编制基础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情况的报告是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字[2013]13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修订)》编制的。

二、 募集资金的数额、到账时间情况

根据本公司2015年12月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2015年12月21日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杰讯睿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57号)的核准,本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32,450,331股新股。根据本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情况,本公司2016年6月1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由9.06元/股调整为9.00元/股,向配套资金认购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由不超过132,450,331股调整为不超过133,333,333股。

本公司和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最终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24,610,591股,分别为向星旅易游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发行37,383,178股、25,441,331股、24,922,118股、13,499,480股、12,980,269股和10,384,215股。按照发行价格人民币9.63元/股计算,星旅易游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认购资金分别为人民币360,000,004.14元、245,000,017.53元、239,999,996.34元、129,999,992.40元、124,999,990.47元和99,999,990.45元,认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99,999,991.33元,扣除财务顾问费及承销费人民币35,999,999.74元后,公司实际收到上述A股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163,999,991.59元,扣除由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3,285,290.2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60,714,701.30元。上述资金于2016年7月12日全部到账,并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16)验字第60468585_B03号验资报告。

前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160,714,701.30缴存入公司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宜山支行开设的专用账户(账号为021900283210406)。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的报告(续)

截至2016年7月28日止

人民币元

三、 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本公司2015年12月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2015年12月21日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本公司于2016年3月25日公告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披露，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用途：募集配套资金中的60,000万元将用于支付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现金对价，剩余募集配套资金将用于补充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流动资金和偿还上市公司银行贷款，其中13,000万元用于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4,000万元用于补充标的公司流动资金，43,000万元用于偿还上市公司银行贷款。

四、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情况

本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业经本公司2015年12月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2015年12月21日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在募集配套资金实际到位之前，本公司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人民币103,787,640.00元用于支付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现金对价。

五、 募集配套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根据公司2016年7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配套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本次以募集配套资金置换截至募集配套资金到账日预先投入自筹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3,787,640.00元。

截至2016年7月28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的金额仍为人民币103,787,640.00元。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的报告(续)

截至2016年7月28日止

人民币元

六、 公司以募集配套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的自筹资金的审批情况

公司以募集配套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的自筹资金业经公司2016年7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28日

